

轉知本縣101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英語資優學生鑑定之初選報名及測驗時間 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2/10/22 14:38:59

一、依據桃園縣101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英語資優學生鑑定簡章辦理。

二、初選報名：

(一)於101年10月29日(星期一)前由校內特教推行委員進行初審，通過之學生則可推薦參加101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英語資優學生初選鑑定。

(二)學校團體申請鑑定時間為101年10月31日(星期三)至11月2日(星期五)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15時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三、初選鑑定：

(一)測驗時間：101年11月10日(星期六)下午14：00起，分別於各鑑定報名學校舉行。

(二)測驗當日需穿著校服以利辨識，並請考生於進場時間(13：55至14：00)進入鑑定場(陪試人員不得陪同進入試場)，測驗時間鐘響後(14:00)即不得入場，以維護考生權益。